

最新草房子读后感初一(模板20篇)

对于那些无私奉献、给予帮助的人，我们应该心存感激，并用心回报。如何培养感恩之心，让我们在困难中找到力量和支持？以下是一些感恩的小故事，让我们共同品味生活中的感恩之情。

草房子读后感初一篇一

《草房子》讲了主人公桑桑的小学生活，中间有各种各样的故事，特别是最后那章，讲桑桑得了一种怪病，父亲带他走了许多地方寻医，可依旧没有好办法。那几天，桑桑天天都会去温幼菊老师家里。由于温幼菊经常熬药。所以屋子里弥漫着药香，于是就有了一个别名“药寮”

温幼菊会给桑桑讲她的童年故事，还会给桑桑唱一首无词歌。温幼菊小时候父母就去世了，是奶奶抚养她长大，奶奶只留给她两个字：别怕。这是她最珍贵的财富。在她12岁那年，她得了场病，奶奶用含着慈祥、悲悯的眼神对着她说：“别怕。”她17岁那年，奶奶永远地走了，她却从奶奶的目光中懂了“别怕”

读到这儿，我的眼角也不觉湿润了，“别怕”。这个沉重有力的词语也深深刻在了我的脑海之中，人生就像迷宫，处处都是死路，还有那无数的墙壁，“别怕”告诉了我应该每时每刻都去求知，去探索，去饱览无限风光，去感受；别怕引领了我走入人生。人生的迷宫不可能没有墙壁，不可能没有死路，没有墙壁的迷宫如同白纸，同样，没有挫折的人生也毫无意义，面对挫折，你有两条路，一是放弃，二是站起来继续。走第一条路，注定你的一生将平凡；走第二路，你的一生将辉煌。

《草房子》让我想到了我的父母，让我懂得了“别怕”还有

面对任何事情都要坚持不懈，遇到挫折要站起来继续。

草房子读后感初一篇二

今天，我读了曹文轩的《草房子》这是一个生动感人的故事。

《草房子》这篇小说中的人物非常多，不过，这里最让我感动的人就是秃鹤。他虽然有时候总发脾气，但他是一个心地善良的小男孩。

秃鹤，正如他的名字一样，头是秃的，在他居住的地方很常见。不过，我认为，他是的，最特别的秃头。在他的生活中发生很多事情，但最让我感受最深的，只有那一件事。

他在小学上学，班里的人嘲笑他是秃头，于是他就不上学了，爸爸很伤心，却买回来了姜，在他的头皮上搓，就能长出头发，而秃鹤也不愿意用水把姜味搓掉，爸爸也很无奈。

从这件事中，我明白了，父母做的事情，一切也全部都是为了你好，有时候，你会不接受，父母能理解，但不能不管。

我们都遇到过，我也遇到过。星期四，因为快到元旦了，所以我们学校就提前放假。回到家，第一时间就出去，到了星期五，我正在看电视，我爸就把我叫来写试卷，我那时非常生气，我想：“我正在看电视呢，就不能过一会吗？”我又想了想，很不情愿地关掉电视，快到五点多了，我作业也写完了，然后我就要我爸给我开电脑，我爸又对我说：“玩可以，不过玩过之后，要写作业。”我又十分生气，而且也又不情愿的答应。

我知道爸爸这样做都是为了我才这样做，这就是亲情。

亲情，是波涛汹涌的大海，会随风而来；是海上勇敢的海鸥，

带着友情奔跑，是无比重要的。

草房子读后感初一篇三

从来没有这样地感动过，真的！在《草房子》所有的章节中都能让我感受到它的那种沉重，但这沉重并不是单纯的沉重，沉重之中亦有轻松，有我们孩子才有的那种单纯与轻松。

这本书中的每一个人物形像在我阅完全书后都跃然于我眼前：秃鹤、杜小康、纸月、秦大奶奶、蒋一轮……他们都是那样的丰满：有声有色、有血有肉、有情有义！在该书中的每一个人都具有一种美好的品性：善良——人性中最美丽的品德。他们的身上也有人性中的弱点，但都被他们人性中最美丽的特点所掩盖。谁没有缺点，有些时候有的缺点还让他们的人生成为最真实、最美丽的人生！

在读到《红门》二时我就为杜小康的坚强而感动，当读最后一章《药寮》时我是再也控制不了自己了，是流着泪读完的：我在为其中的每一个人流泪。他们都是那么地善良，那么地善解人意。其中的每一个字符都在敲打着我的心！桑乔、桑桑、桑桑妈、柳柳、纸月、蒋一轮、邱二妈、纸月妈、桑桑的同学们、油麻地小学的老师……尤其是温幼菊老师，是她给了桑桑最为可贵的东西：“不怕”！

我一直以为桑桑完了，所以我在为这么一个可爱、充满活力的、善良的孩子而惋惜、痛心。如果说有人不为此而动地话，那他决不是一个正常的人！

由此我想到：我们这些孩子的成长是需要经历磨难的，我们现在的的生活得太舒服、顺畅，在我们的成长中缺少的就是那些磨难，所以说现在的我们身上缺乏一些美好的东西，或者说这个年龄的我们还没有真正成长起来！

有句歌词写得好：“不经历风雨怎么见彩虹”，父辈们，你们不必为我们铺设好一切，有些东西必须让我们亲自去经历！正如作者所写“那是一个荒无人烟的世界。天空、芦荡、大水、狂风、暴雨、鸭子、孤独、忧伤、生病、寒冷、饥饿……这一切，既困扰、折磨着杜小康，但也在教养、启示着杜小康。”“桑桑陷入了困惑与茫然。人间的事情实在太多，又实在太奇妙。有些他能懂，而有些他不能懂。不懂的也许永远也搞不懂了。他觉得很遗憾。近半年时间里发生的事情，似乎又尤其多，尤其出人意料。现在，纸月又突然地离去了。他不知道，是不是所有的人，都是在这一串串轻松与沉重、欢乐与苦涩、希望与失落相伴的遭遇中长大的。”

所有的一切只有让我们经历了，我们才能真正地成长！

草房子读后感初一篇四

那里充满爱。

爱得纯情，毫无瑕疵；爱得陶醉人心；爱得无可奈何；爱得诗情画意……

用“爱”这个字眼一点也不过分。

文雅、恬静、清纯而柔和，纸月留给老师们的印象就是这样。这个出自贫苦人家的孩子，学习才真是一流，这不正应了一句俗语嘛：穷人的孩子早当家。除去学习，纸月在生活上的“做工”也不亚于任何人。

我溶入了故事中，见到了油麻地小学的那一排排参差不齐但又十分平整的草房子，看见了那一张张笑脸：桑桑、纸月、柳柳、秃鹤（陆鹤）、杜子康、细马……还有天空中隐隐约约现出的秦大奶奶的笑脸。桑桑的十几只鸽子也在飞，组成了一个巨大的白色花环。

草房子冬暖夏凉，可明天一大早，已上中学的桑桑就要离开这里了。他长大了许多，他已不是一个小男人了。桑桑将永远地离开这里——这个带他度过六年小学生涯的地方——这个给他无限欢乐的地方——这个给他最好的启蒙教育的地方。桑桑舍不得啊！

草房子读后感初一篇五

它是曹文轩在继《山羊不吃天堂草》之后沉淀多年、酝酿数载，倾心奉献的又一部儿童文学作品。

《草房子》这本长篇小说的主人公是油麦地小学校长家的儿子桑桑。作品记下了小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终身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桑桑和他的家人是开学不久才调过来的，桑桑的父亲原是一位猎人，打猎直到25岁。虽然只上过一年学，可他一直坚持读书，才当上了校长。在这六年小学生活中，桑桑或亲眼目睹或直接参与了一连串看似寻常但又催人泪下、撼动人心的故事：蒋一轮老师与白雀姐之间毫无瑕疵的纯情；不幸的杜小康与厄运相拼时的悲惨与优雅；残疾男孩对尊严的执着坚守；垂暮老人在最后一刹那闪耀的人格光彩，在死亡体验中对生命的深切而优美的领悟；大人们之间扑朔迷离且又充满诗情画意的情感纠葛；桑桑得鼠疮快要死时，温幼菊的发自内心的鼓励……这一切；既清晰又朦胧地展现在少年桑桑的世界里。小学六年是他接受人生启蒙教育的精彩的六年！

我们会有这样的学习欲望吗？一样东西只有时去了才会明白它的珍贵。而在失去之前就明白它珍贵的，才是真正懂得珍惜的人。

我最喜欢桑桑。桑桑虽然很脏，学习也不名列前茅，但是他还是有许多优点的。比如，他见到纸月，便一改以前的不干净，说明他知错就改；他帮蒋一轮和白雀传信，说明他乐于助人；他在病危时带妹妹去城里玩，说明他说话算话和关爱妹妹。令我不由地开始敬佩起他。

但是，在药寮那一章，又让我多次流下泪水。在那章，桑桑被诊断为患了绝症，桑桑的爸爸走南闯北，四处寻访名医，但是又一次次的失败，我为桑桑这样短暂的生命流下了泪水。在几乎要绝望的时，温幼菊老师带桑桑到她的药寮里，为他熬药，鼓励他。终于，桑桑的爸爸访到了名医。当看到桑桑的病痊愈的时候，我高兴得又一次流下了泪水。从此，随着时间的流动，桑桑懂事了许多。

人生无处不真情，在《草房子》里，我看到了另人落泪的真情。我与文中的小主人公桑桑同乐同悲，只希望真爱开满人间。

草房子读后感初一篇六

最近，我读了《草房子》这本书，它里面的内容深深地感动了我。

一个叫作油麻地的乡村小学校给男孩桑桑留下了快乐又难忘的童年记忆——天生秃顶的秃鹤出于对尊严的执著坚守，而演出的令人发笑又令人心酸的悲喜剧；在孩子眼中显得扑朔迷离的少女纸月的身世之谜；令桑桑自疚不已而实际上注定难成正果的蒋老师与白雀姐的短暂爱情；从精神与物质的顶峰，猝然跌落到最底层的不幸少年杜小康与厄运抗争的艰难历程；当校长的严父终于流露出来的舐犊之情和初涉人生的桑桑对生与死的最初体验……本剧把主人公桑桑童年亲历的几个平常又动人的小故事有机地联系起来，真诚又富于诗意地歌颂了至真、至善、至美的人间情感，展示了富有独特风情的人生画卷。

我读草房子

前一段时间，儿子班里开始共读《草房子》这本书，今天，我去听了他们班级的读书交流课，深深被其中的语言文字、

个性鲜明的人物所打动。晚上，向儿子借来了这本书，坐在灯下细细品味。

打开后，这本书扉页上的一句话打动了我：也许，我们谁也无法走出自己的童年……是的，童年在每个人的生命中都是一段珍贵的、不可磨灭的回忆。

这本书主要写了男孩桑桑童年的生活——刻骨铭心的六年小学生活。他亲眼目睹或直接参与了一连串看似寻常但又催人泪下的故事：少男与少女之间毫无瑕疵的纯情，不幸少年与厄运相拼时的优雅，残疾男孩对尊严的执着坚守，垂暮老人在最后一瞬所闪耀的人格光彩，在死亡体验中对生命深切而优美的领悟，大人们之间扑朔迷离且又充满诗情画意的感情纠葛……这一切，既清楚又朦胧地展现在少年桑桑的世界里。这六年，是他接受人生教育的六年。读着读着，我仿佛也来到了草房子，与桑桑及他的小伙伴们同喜同悲。

草房子读后感初一篇七

今天下雪，不能出去玩了，闲来无事，从书柜中随便找出一本书——《草房子》，一开始我漫不经心的读着，直到后我被故事的情节所吸引，才津津有味地读了起来。

这本心写了一连串看似寻常但又摧人泪下，撼动人心的故事：

秃鹤与桑桑从一年级开始就是同班同学。秃鹤应该叫陆鹤，因为他是个十足的小秃子，油麻地的孩子都这么叫他。春节期间，将举行全乡四十三所中小学文艺汇演，他们学校要演《屠桥》。一开始演的还挺顺利，可是到了彩排那一天，老师才发现，伪军连长是个大秃子，这样一来，伪军连长一直没有人当，秃鹤最后说他要当伪军连长，老师就他次机会，到了演出的时候，陆鹤把台词说绝了，最后他们学校获得了冠军。

读到这里我想，人要善于发现自己的优点，还要善于发现别人的优点，谁都有优点，只要发挥出自己的优点就是最好的。

有一次，我和爸爸比赛背古诗，别看我爸是大学毕业生，但是他的记忆力远不如我好，一首唐诗，我读两三遍就背下来了，可是他读五六遍还背不下来，所以我的优点就是记忆力好。

桑桑也是一个小男孩，他的爸爸是校长。有一次，桑桑因为偷用爸爸的奖本被爸爸痛打了一顿。后来，他的脖子上长了个鼠疮，他一天比一天消瘦，最后他爸爸带他到很多地方去看病，医生都说无药可救，直到一次遇上了一个懂医术的老人，老人给他开了个方，桑桑的病才给治好了。

桑桑还真是可怜，虽然生病对他而言很痛苦，但是，他也不应该乱动他爸爸的东西。

读了这段文章我知道做人手不能太贱了，要先问问别人同不同意再去碰。有一年夏天，姥姥带我去赶集，走在路上，我看见一个卖凉粉的阿姨，身边放着一盆凉粉，我觉得很好玩，突发奇想的把手放进去，结果手刚放进去，就被阿姨给呵斥了一顿。从那以后我的手伸出去，不在那么随便了。

草房子读后感初一篇八

《草房子》是小学高年级的必读书目，它让读者看到了世界上最美好的东西——人性之美，人性中无私、奉献、善良、崇高等美好的情感被充分展现。这本书中品德教育让人性美之根深深扎于草房子人物的心灵，使其纯洁、高尚；智育教化让人性美之苗茁壮成长于心灵，使其坚毅、豁达；感情熏陶催开了心灵深处朵朵人性美之花。

一、人人平等的道德美

全作品的主线人物是小学生桑桑，他的父亲是油麻地小学最高权利象征者桑乔，他是桑家唯一的男孩，地位特殊，身份尊贵，应该说获得一些特别权利，特殊照顾是合乎常理的，然而我们的作品中却看不到这种“特权”，反而是犯了错误一样的被惩罚：如与秃鹤之间因“帽子事件”激发了“战争”，他的父母让他半夜去道歉，使桑桑的心里有了对是非的感知能力。同学会因为他的“小白褂”而哄笑他，会哄闹他与纸月的友情；男孩子间做游戏、打架他也不占任何上风……这些让桑桑知道了他和大家一样，没有特权，大家并不应为他是校长的儿子而让着他、捧着他。桑乔更没有因为是自己的儿子而包庇他。他和大家是平等的。人格上平等的教育才没有扭曲他心灵中本质的东西，桑桑的心灵净土上才会被植上人性美之根，使纯洁、高尚的人性美之根深扎于心灵。

二、诚信善良的品质美

老师蒋一轮让他送信给白雀，并关照要悄悄的，桑桑回答：“我知道。”桑桑为他们送了好多封信，至始至终没对别人说过。他善良，刚到油麻地就认识了世俗人眼里很可恶的老婆子秦大奶奶，并且与她成了“忘年之交”，他为秦大奶奶保守着破坏楝树苗的秘密，大清早的守候在躺在艾地里的秦大奶奶，他用他的善良无私赢得了一位怪癖老人的信任，让读者的心也跟着一起颤动。桑桑一家乐于助人，父亲桑乔接纳弱者的代表人物纸月，并予以她深深地同情和关注，为了小孩子之间的恃强凌弱行为竟联合他所能联合到的力量来帮助一个本无依无靠的小女孩，这种现身说法的良好品德感染了桑桑，使桑桑获得了对善恶的辨别和处理能力。纸月她给人的感觉是那样的文弱忧伤，她一生下来就不知父亲在何方，刚满月就痛失母亲，本是值得大家同情的人物，然而草房子的人和事改变了她，桑乔的亲切关怀，桑桑的美好纯真的友谊，这些都让她看到了人性中光明的一面，她变得沉静而坚韧起来，她开始意识到自己的独特的人格，她活跃于课堂、舞台；承受了帮助之后又施于人以帮助，桑桑病重时，纸月便隔不了几天，就会走进桑桑家的院子，或是放下一篓鸡

蛋，或是放下一篮新鲜的蔬菜；别离草房子时将绣着红莲的书包送给桑桑，并真诚地祝福病危的桑桑能使用这书包“很多很多年”，多么纯洁善良的女孩，她的人格魅力也如那书包上的红莲般流光溢彩，令人折服。

教育家陶行知先生说过：“千教万教教人求真，千学万学学做真人”。“真”就是强调人的品德。草房子人物是“率真”的，我们成年人应该更多的思考：用自己的德行教育好我们的后代。特别是身为教师的我们，更应该用自己的德行去感染学生、教育学生，使他们学会辨别是非善恶。

草房子读后感初一篇九

在学校组织的读书节活动中，我读到了曹文轩的小说——《草房子》。

这本书讲了桑桑的六年的小学生活中一些平平凡凡的，而又感人肺腑的故事。其中，最令我难忘的，就是《红门》。

《红门》这个故事分为两张。主要写了杜小康一家又富有贫穷，贫穷到红门内变成了“空壳”，但杜小康却始终乐观，自信，热爱学习。当父亲为了财富，带着杜小康离开油麻地，来到芦苇荡养鸭，而鸭子应误吃了其他人家家里的小鱼苗，连小船和鸭子一起被扣留。这期间，发生了很多事：孤独，荒无人烟，生病，狂风……但杜小康没有叫过一生苦。在这些磨难中，杜小康长大了，成熟了，比油麻地任何一个孩子都懂事了。虽然回来时，父亲已瘦成骨架，但杜小康在桑桑眼里，好像长高了很多。最后，杜小康做了一个令桑桑乃至全校师生惊人的决定：在学校门口摆摊子！看着杜小康在校门口瘦瘦高高的身影，连桑校长都感叹：日后，油麻地最有出息的孩子，就是杜小康！

我合上书，眼前又浮现出那个乐观向上的杜小康，他面对生活的困境：父亲生生病和家中的一无所有，依然用双肩撑起

了家，他的懂事和坚强乐观，令所有人感动。

但我不由自主的想起我在作文书上看到的一篇作文：在一家饭馆里，一个打扮的很可爱的小男孩大模大样地坐在椅子上。一位母亲给男孩买了牛奶，没想到男孩却“啪”地把牛奶打翻，并大叫着“不甜！我不吃！”那位母亲又给男孩买了糖包，男孩手一打，两个包子“骨碌骨碌”滚到地上：“不吃！不吃！”母亲很生气：“小祖宗！你到底要吃什么！”男孩先是一愣，随即一歪嘴，“哇”地一声哭了出来。母亲慌了神：“别哭别哭，我再给你买……”

唉，怎么能这样呢？！真是可怜天下父母心啊！想必在家，父母也为这个不懂事的孩子操碎了心啊！

以后我也要向杜小康学习，多体贴父母的辛苦，毕竟我们已经13岁了，该为大人做点事了。

草房子读后感初一篇十

姑姑送给我一本新书，这本书的名字叫《草房子》。它语言优美、故事情节曲折生动。我被这本书深深地吸引住了，简直是爱不释手，经常贪婪地看。

爸爸妈妈笑着问我：“看了这本，你有什么感想？”

我告诉他们，我最喜欢桑桑，他所在的学校叫油麻地小学，教室都是草房子，他是桑校长的儿子。

桑桑虽然有些调皮，但是很有想象力。他经常做一些让人觉得生气的奔波事；比如，把碗柜改成鸟窝，把蚊帐当成鱼网等这样的事情。

妈妈摸摸我的头发说：“儿子，这一点和你倒是很像啊！”

其实，我还知道桑桑的好多事情呢！比如桑桑的同学有陆鹤、纸月、阿恕、杜小康、细马……他们聪明又调皮，经常在野地里玩耍：放羊、喂鸽子、捉迷藏。

陆鹤是个秃子，大家都叫他秃鹤，他也无所谓，这种不怕别人嘲笑的精神很可爱。

纸月很漂亮，学习优异，字又写得好，但是她没有爸爸，妈妈生下她一个月就自杀了，外婆一手将她养大，外婆去世后，慧思和尚收留了她。我很同情纸月，真想帮助她。

杜小康家本是当地最富裕的一家，但是家里出了事，爸爸又生了病，他不得不辍学在家里放鸭子，可是鸭子吃了别人家的鱼，结果船和鸭子都被养鱼人扣押了，后来杜小康只能到学校门口摆地摊了。我真想告诉杜小康的爸爸，劝说他让儿子继续上学，只要有了文化，小康以后肯定能赚到钱。

小说还写了桑桑的老师蒋一轮，他是桑桑最喜欢的男老师。桑桑经常帮蒋老师送信给一位叫白雀的姑娘，虽然白雀和蒋老师很相爱，但白雀的父亲坚决反对这桩婚事，白雀最后被逼嫁给了别人，蒋老师很伤心，上课也上不好了。我真希望白雀能嫁给自己爱的人。

爸爸问我：“这么多人，你为什么最喜欢桑桑呢？”那是因为读了这本书后，我觉得桑桑是一个可爱又仗义的孩子。在我们现实生活中，也有很多这样的人，在别人有难的时候，伸出援助之手。社会是一个大家庭，需要你我互相关心，相互帮助。希望像桑桑这样的人越来越多。

看了这部小说，我一直想着油麻地小学，想着桑桑和他的同学们，想着蒋老师、白雀、秦大奶奶……我也真想到油麻地去看看他们！

很多晚上，我都梦见了一个聪明的孩子，在草房子里读书的

情况，能读到《草房子》，能认识桑桑，真幸福啊！

草房子读后感初一篇十一

这学期，老师让我们读曹云轩的经典名著《草房子》。

《草房子》这本书主要讲的是秃鹤、纸月、乔乔、杜小康、秦大奶奶他们之间发生的故事。

秃鹤：秃鹤他觉得自己是秃头而自责，后来秃鹤的爸爸买来生姜，用生姜给秃鹤插头，可是秃鹤的头也没有一点动静。

杜小康：杜小康是个家庭即富有，而且学习又好的孩子，可是在红门里，杜小康的家庭瞬间变得一无所有。可是他没有放弃，一直在用自己的力量养活自己。

秦大奶奶：秦大奶奶是个心地善良、脾气又好的人。她的房子建在油麻地小学的一个边角，因此，油麻地的孩子都认为这个草房子是污点，所以把它拆了。秦大奶奶就每天去找政府的官兵，所以，他们又把她接了回来，在边角重新建上了草房子。秦大奶奶的一个举动使我刻骨铭心，一次乔乔一不小心摔下了河，秦大奶奶奋不顾身跳下了河把乔乔救了上来，还好秦大奶奶也还活着。第二次就没那么幸运了，这是因为一个南瓜落入水中，秦大奶奶又跳下了水，最后，南瓜上来了，可秦大奶奶却永远的离开了油麻地小学的师生。

桑桑：桑桑是油麻地小学校长桑乔的儿子，一次桑桑把父母的蚊帐拆了下来做成了渔网，结果，回来妈妈看见了，一气之下把桑桑的蚊帐也拆了下来，结果，桑桑被蚊子叮的全身上下都是包。

读完这本书，我想向杜小康一样做个学习非常好的孩子、向秦大奶奶一样做个心地善良的人、向桑桑一样做一个敢于尝试的孩子、向秃鹤一样做一个坚强的孩子。

草房子读后感初一篇十二

相信大家一定听说过“人无信而不立”这句格言。确实，人无信用寸步难行。一个人如果不守信用，会给自己带来不必要的损失。这个寒假，我有幸读了《草房子》一书，其中的《生死考验》最使我感动，也让我真真切切地明白了诚实守信乃做人的根本。

《生死考验》主要讲了这样一个故事：一个名叫桑桑的小男孩得了一种许多医生都看不好的怪病。在他生命的最后时光里，他想起了曾答应妹妹柳柳带她去看一看城市的样子，终于有一天，他背起妹妹来到了城墙上，柳柳左看看，右看看，兴奋极了！可桑桑却无力再从地上爬起来了。

而在平时，我有时也不太守信用。记得有一次，我和好朋友约好去镇上买一些学习用品，在华联超市门口汇合，可是我却没有守约，那天我沉迷于电视竟然忘了与朋友的约定，害得朋友苦等了1小时。俗话说：“言必信，行必果”，今天我读了《草房子》这本书以后，明白了这句俗语的真实含义。

当然，这本书带给我的远不止这些，但“信用是无价之宝”这句话时刻告诫着我，激励着我。同学们，要想做一个成功人士，那首先要学会讲信用，这也是时代正在呼唤的诚信美德，因此，让我们牢记“信用是无价之宝”这句话吧！

草房子读后感初一篇十三

《草房子》这本书是我在寒假里读过的所有书里的一本，乡村孩子朴实的六年级生活深深地感动着我们。其中调皮的秃鹤、温柔的纸月、敬业的蒋一轮老师、主人公桑桑、英俊的杜小康……这几个活生生的人物仿佛真的出现在我们面前。

读过这本书的人都会回想起自己的六年级时光，回忆起童年生活。书的扉页上就写着：守望童年，典藏永远，昨天，感

动今天和明天。对于我们还处在童年的人来说，什么珍惜童年啊，不让童年这段美好的时光流失啊，对此根本就是不以为然。但当我读完这本书后才知道，假如有一天长大了，远离了小学时代，心里是种什么感觉。所以把握住现在，珍惜现在的时光，不要浪费它。

书中有许多人物的小学时光是悲惨的，读了以后使我又联想到现在，现在的我们是多么的快乐，衣、食、住、行样样都步入小康，而我们却不满足，整天向父母要零花钱，还要穿，比起他们，我们是多么的幸福、快乐，我们还有什么理由向父母提出各种各样的要求呢？我们真正需要的不是物质上的享受，而是从小要培养各种好习惯、好品质。

走好自己童年的道路，让稻草搭成的草房子永远立在记忆的深处！

草房子读后感初一篇十四

《草房子》语言优美、故事情节生动，我被深深地吸引住了。《草房子》这本长篇小说的主人公是在油麦地小学的校长家里的儿子桑桑。小说主要描写了这位名叫桑桑的淘气的小男孩小学六年刻骨铭心、终生难忘的生活。他所在的学校叫油麻地小学，教室都是用草做的，所以叫做草房子。桑桑和他的家人人是开学不久才调过来的，在这六年小学生活中，桑桑或亲眼目睹或直接参与了一连串撼动人心的故事：这一切，既清晰又朦胧地展现在少年桑桑的眼里。小学中的六年是他接受人生教育的精彩的六年！

桑桑是一个淘气的小男孩，他喜欢做出一些夸张的事，而这六年的小学的生活却让他一生难忘。在这六年中，他经历了无数感人的故事：同学间天真的友情，他从这些故事中，明白了：善良，尊严，这一切都在他的心里埋下了一颗“爱”的种子。

陆鹤是个长着光光脑袋的孩子，因此，大家都叫他“秃鹤”，他充满无助与孤单。被叫“秃鹤”的他常常坐在小镇水码头最低的石阶上，望着清澈见底的湖水发呆。但是，他却凭着自信让所有人刮目相看。谁说没头发就不好看，他的自信是建立在对尊严的执著坚守上的。可见，孤单、尊严的伤害并不是不成功的理由，只有自己相信自己是最好的解药。

在这本书里最使我感动的是杜小康。杜小康家本来是当地最富裕的一家，住在油麦地的一间“红门”里，他们家几代都在油麦地经商，是油麦地的当地富人，可就在他爸爸拿了自己家里所有的钱又去购买一批货准备继续经商时，船翻了，他们家破产了。家里出了事，爸爸又生了病，他不得不 在家里放鸭子，可是鸭子吃了别人家的鱼，结果船和鸭子都被养鱼人扣押了，后来杜小康只能到学校门口摆地摊了。我真想告诉杜小康的爸爸，劝说他让儿子继续上学，只要有了文化，杜小康以后肯定能赚到许多钱。杜小康停了学。懂事的他在停学后尽自己的能力帮助父母维持着生计，在校门口卖东西，没有一丝卑微的神色，挣钱减轻家里的负担。不怕苦，不怕累，精神饱满地过着每一天。在他的身上，我学到了许多东西，在富裕时不要浪费，在贫穷时不要卑微，尽自己所能，克服种种困难。学习中要不畏艰难，只有刻苦、勤奋，对生活充满信心，才能使自己的生活更加美好。

《草房子》是一个有美好的所在，她让我们想起温馨、遥远，想起浪漫的童话。我们走近曹文轩为我们搭的《草房子》时，我们确实被这样一种不详的气息所弥漫。作者以优美的文笔，写了离我们已远去的小学生活，这种看似平常但并不简单的生活。

我的阅读，能从《草房子》里拾到作者敏感的心，我想只有敏感，才能把握这样如诗的文字。作者不是诗人，却凭着他对儿童深入生命的同情和爱创造了小说的诗的世界，我想这也许是《草房子》成功的一条理由吧。

草房子读后感初一一篇十五

距离买了这本《草房子》到现在，也有一年多的时间了，我读过很多的小说。但是这本《草房子》触动了我的内心深处。

虽说，书中的年代已经离我们远去，但在那一个个鲜活的形象身上，我还是依稀望见了自己的影子。

成长，是一件很平常的事情，每一个人都会经历成长，但是在这件看似平常的事情背后，这看似平常的成长，又何尝不让人刻骨铭心？那一栋栋金色的草房子，是桑桑成长的见证。而这本《草房子》则是每一个少年成长的见证。买这本书时我六年级，正处在文中桑桑的年龄阶段，所以这本书，叩开了我的心门。

六年里，桑桑遇到了很多迷惑，但他也成长了许多，一切，都是生命所给予他的。六年中，他目睹了一连串震撼人心，催人泪下的故事：家道中落的杜小康在面对不幸时的优雅和坚强；蒋一轮和白雀之间纯洁无暇的感情；秦大奶奶身上所闪耀着的人格光芒，以及最后他自己在濒临死亡的体验中对生命那深切的感悟。这一切，让桑桑刻骨铭心，也让我难以忘却。

就像曹文轩先生所说的：追随永恒。是的，感动我们的事永恒不变，只是看我们怎么去表达，怎么去领悟罢了。看似很简单，却深刻至极。

这本书始终以一种很唯美的方式在表达。其实我觉得，美是世界上最伟大的力量，再深刻的思想有朝一日都可能变成常识，但美，一定是永恒不变的’。追随永恒，追随美。

书中那些纯真，那些大爱，以及那丝丝缕缕环绕全书的感动，能轻易地叩响人们的心灵。

现如今，我们生活在城市中，生活在钢筋水泥的冷酷无情中，人性中的真善美已经渐渐沉淀，渐渐埋没于心灵深处。但是《草房子》却能轻易将它们挖掘出来。

在这个物欲横流、日渐麻木的社会中，那一栋栋金色的草房子，无疑是另外一种声音。它让我们感悟了人性，感悟了生命。它融化了每一个人心中的坚冰，触碰到了每一个读者内心那块最温暖的地方。它是生命和成长的最好诠释，它也是我们心中的爱和美并未湮灭的最好的见证。

是什么，走进了我心灵的最深处？

是那一栋栋金色的草房子。

草房子读后感初一篇十六

今年寒假，我在朋友的推荐下看了《草房子》这部触动人心的唯美小说，感动至深。

《草房子》这部小说是著名作家曹文轩所写。作品写了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的小学生活。六年中，他亲眼目睹了或直接参与了一连串看似寻常但又催人泪下，撼动人心的故事：少男少女之间毫无瑕疵的纯情，不幸少年与厄运相拼时的悲怆与优雅，残疾男孩对尊严的执着坚守，垂暮老人在最后一瞬所闪耀的人格光彩，在死亡体验中对生命深切而优美的领悟……这一切，既清楚又朦胧地展现在少年桑桑的世界里。这六年，是他接受人生启蒙教育的六年，并学会什么叫作——成长。

主人公桑桑是一个调皮，聪明，善良，勇敢，细心而有正义感的孩子。生活中，这样的孩子太多了不是吗，他们在同龄人中拥有好人缘；他们调皮捣蛋，令人气愤又哭笑不得；他们勇敢，正义，无忧无虑。他们绝不完美，人生之路也有许多坑洼，不如意。可成长不就是这样吗，酸，甜，苦，辣，咸。

应有尽有，最后总会从一个莽撞冲动的少年成长为一个阅历丰富的成熟的人。

试想，如果我们便是这桑桑，会怎样？也许会哭闹，会绝望，会茫然，会不知所措，会自暴自弃……但我相信也会有许多人选择顽强地与病魔斗争，不放弃希望，勇敢地活下去，幸运的是，桑桑也的确做到了。

他的家人朋友们不放弃一丝希望，一直陪伴在他身边鼓励他。奇迹终于降临，他被一个隐退的老郎中治好。经此大劫，桑桑长大成熟了不少。

再转回现实。我们这一代从小娇生惯养，捧在手里怕摔了，含在口里怕化了。能吃过多少苦，受过多少累？被开水稍微烫到便哭得惊天动地，自己走路摔了便喊着要爹抱要娘哄，连普通生病感冒也要急送医院做个全身检查才放心，到头来却是连个针线也不会穿，煤气不懂用，害怕独自在家，不知独立为何物，永远只会依赖身边人。

当遇上不幸的事时，很多人理所当然地说自己会坚强，顽强地与命运斗争，当然，这情景也只是假设。所以当厄运真正来临时，绝大多数人还是会选择退缩。

当我们以为已经失去一切的时候，瞧瞧自己身边，是否还有不离不弃的朋友，始终鼓励着自己的亲人？是否在自己绝望无助的时候，黯然回首，发现家的港湾一直在等着自己？拥有这些，便应知足，莫等失去了方知后悔！

成长的滋味是不好受的，因为总要经历过一段疼痛的故事，尝遍世间百味才算成长，可成长也不光是疼痛，它还会伴随着感动。

我们会在看到父母两鬓白发时长大，在感受到无处不在的亲情时，悄然长大。点点的成长，点点的感动。

我们都曾经以为长大就可以飞得更高更远，却在真正面对它时手足无措。成长也是一种责任。我们不再无忧无虑，肩上要扛起从未有过的重担——责任。成长的理智与成熟，告别曾经的年少懵懂。

成长是一种痛，但我们不愿让它留下伤痕。成长是一种蜕变，经历了磨难才能破茧而出。

《草房子》的美，浸透全文。就像铺在房顶的茅草一样，经久不朽。以淡淡的笔触，细腻的情感，讲述亲情，讲述友情，讲述成长。

成长记录着痛苦，也镌刻下欢乐，沿着成长的足迹，一步步，我们走向成熟，走向未来。

草房子读后感初一篇十七

夜深人静，我还独自坐在窗前一字一句的品味着《草房子》。

这本书的作者是曹文轩，他记叙了顽皮淘气的桑桑的成长故事为线索，但是讲述的却不是他一个人的故事。此书的每一章都是独立的，分别讲述了孩子或大人的经历，桑桑也经历了一部分，也是心灵记录者。随着一个一个的人物清晰的出现在我们的眼前，一个一个的故事依次展开，各自发展又最终交叠在一起，我们仿佛看见一幅被慢慢铺开的卷轴面。这实在是一幅美丽的令人屏吸得人生画卷！

秋风乍起、暑气已去。1962年8月的一个上午，桑桑登上了油麻地小学最高的房顶，看到了秋天景色的凄凉，想到了即将的告别，暗自哭泣起来，这是少年时代告别儿童时代的一种方式。

书中桑桑生活的年代虽然与我们相隔很远，但是在贫寒的草房子中，同学们之间淳朴的友谊、淘气、有爱心让我们感动

不已。秃鹤的残疾，纸月的漂亮，不幸的细马，富有的杜小康都在生活的磨难中坚强、善良、勇敢的成长。

读过这本书的人都会回想起自己的六年级时光，回忆起童年生活。书的扉页上就写着：守望童年，典藏永远，昨天，感动今天和明天。对于我们还处在童年的人来说，什么珍惜童年啊，不让童年这段美好的时光流失啊，对此根本就是不以为然。但当我读完这本书后才知道，假如有一天长大了，远离了小学时代，心里是种什么感觉。所以把握住现在，珍惜现在的时光，不要浪费它。

书中有许多人物的小学时光是悲惨的，读了以后使我又联想到现在，现在的我们是多么的快乐，衣、食、住、行样样都步入小康，而我们却不满足，整天向父母要零花钱，比起他们，我们是多么的幸福、快乐，我们还有什么理由向父母提出各种各样的要求呢？我们真正需要的不是物质上的享受，而是从小要培养各种好习惯、好品质。

草房子读后感初一篇十八

我觉得，《草房子》不像是一部文学作品，更像是一个故事，一首诗，一个梦。在这梦一般的景色，诗一样的语言，故事似的情节中，充满了童趣，却又似乎带着一丝伤感。

故事中的每个人，都是平凡的，但又都是令人感动的，在这本书中，我见到了调皮却善良的桑桑，坚强的杜小康，以及生世扑朔迷离的纸月等。这本书，从维护自己尊严的陆鹤，到白雀与蒋一轮之间的纯洁的感情，无一不让人感动。

在《草房子》一书中，我感受最深的就是描写秦大奶奶的章节，她完成的是怎样的变化啊！从故意拔掉学校菜苗、树苗，故意把鸡鸭放进学校打扰学生上课的老太婆，到帮学校守菜地、荷塘，救落水的孩子而差点丧命，而真正的死因却只是为救学校的一个南瓜，是乔乔的那声震撼人心的“奶奶”改

变了她，点燃了她心中希望的火花。此外，描写杜小康的章节也使我记忆犹新。杜小康是在孩子们羡慕的眼光中长大的，但父亲去世后的他，却变得格外坚强，他用桑桑给的钱，在校门口做起了生意，努力为家中分担，在这件事中，桑桑也起到了极大的作用。最初，是桑桑将自己心爱的鸽子卖给了喜子，把得来的二十元钱全部给了杜小康。当杜小康没有生意时，替他感到失望的也是桑桑，第一个来买他东西的还是桑桑。桑桑帮助了他，让他感受到了来自朋友的温暖。

也许是曹文轩说的对“美的力量绝不亚于思想的力量”愿我在美的文字中成长。

文档为doc格式

草房子读后感初一篇十九

这本书共有九章，其中纸月这一章我最喜欢。

在学校里，我就不喜欢调皮捣蛋的男生，也不喜欢有些开朗直接的女生，我喜欢像纸月这样平素十分文雅、害羞的女生，纸月的学习成绩也十分棒，有一手好的毛笔字，会背许多古诗词，会朗诵，还会写好的作文，真是一个十全十美的小女孩。

我们阳光少年的生活就像一条在小溪上行驶的船儿，无忧无虑地行驶，即使遇到点儿风浪，也不至于把船推倒；而这些少年的生活则像一叶独木舟，在狂风大作的海面上行驶，稍有不慎就会船破人亡，葬身鱼腹，要随时小心了。

草房子读后感初一篇二十

《草房子》是曹文轩的小说。用诗一般美丽的语言，为我们描绘了一副百看不厌的江南水墨画：金色的草房子，苦苦的艾叶，静静的大河，一望无际的芦苇荡……这就是油麻地。

这里生活着一群可爱的孩子：顽皮、的桑桑，秃顶的陆鹤，不幸的杜小康以及柔弱、的纸月，他们是那么纯真、善良，每个人身上都散发出人性之美的光辉，不断地冲击着我的心灵。

纯净的美。文弱、恬静、清纯、柔和的纸月，不仅学习好，而且生性善良、懂事，她是那么完美，仿佛是真善美的化身：桑桑变得干净了，不再抢妹妹的饼吃了，吃饭也变得文雅了，不再把桌上洒得汤汤水水。

陆鹤是个秃顶的，常常被人戏弄。但他从不放弃对自己尊严的守护，勇敢的承担了学校参加汇演的秃头角色，并出色的完成了任务。在陆鹤身上我懂得了，尊严的伤害并不是不成功的理由，只有自己尊重自己，才是最好的解药；每个人身上都有闪光点，我们要善于发现别人的美，欣赏别人，别人才会尊重你。

勇于承担，坚韧无比的美。杜小康家曾经是油麻地最富有的人家，生活在红门里，但是一夜之间，父亲病了，为了给父亲治病，他的家里变得一贫如洗，只能和父亲一起到离家很远的大芦荡里去放鸭。

杜小康的故事告诉我，富有的时候，不能浪费，不能高傲自大，贫穷的时候，也不要自卑，尽自己所能，克服种种困难，想尽一切办法渡过难关。

这就是人性之美散发出来的独特力量，《草房子》用这些最纯真的爱告诉我们：每个人的一生都不是一帆风顺的，都充满了酸甜苦辣，苦难和幸福犹如白昼和黑夜一样，永远与我们相伴，当苦难来临的时候，我们不能逃避，要满怀希望，微笑着去面对。